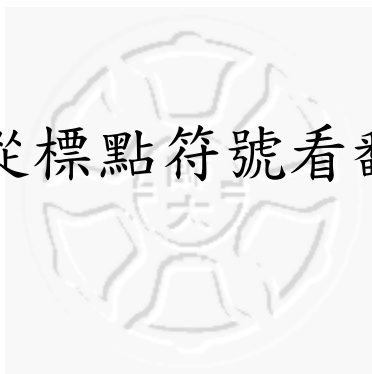


第四章 從標點符號看翻譯的共性



4.0 前言

本章將繼續討論六種譯文的共性，統計原文及六種譯文的字數、標點符號數，並加以分析，從中找出六種譯本的共通之處。

4.1 標點符號的起源

4.1.1 英文標點符號的起源

早在希臘時代，便有「點號」(periodos) 的出現；因為希臘字母在書寫時全部大寫，而且連續不斷沒有間隔，有時使用點號分隔詞句。之後標點符號以緩慢的速度演進，直到十五世紀印刷術興起，書籍普遍流傳之後，標點符號的形式與使用方式才逐漸定型。

4.1.2 中文標點符號的起源

中國古代的標點通稱「句讀」。早在殷商時代便有甲古文以間空或符號來分詞或分段，可說是我國標點符號之濫觴。到了宋代出版業大盛，奠定了傳統句讀符號的格式，除了斷句外，亦可作為評點之用。接下來到了清末民初，因為接觸

到國外的標點系統，學者紛紛創議新式標點，揉雜西方、日本的標點，加入自己的見解，並上書政府請求公告頒行。1920年教育部發《通令採用新式標點符號文》(訓令第五十三號)，我國歷史上第一次有了統一遵循的標準，並沿用至今；之後間有修訂，但修改幅度不大。

以下所討論的「中文標點符號」，均指「新式標點符號」而言。

4.2 標點符號的功能

林穗芳在《標點符號學習與應用》中指出：

標點的基本功能是輔助文字表情達意，用來表示停頓、語氣、語言單位的性質和作用及其相互關係。標點是供視讀使用的，在一定程度上再現話語的基本語調模式，並力求顯示話語的語法邏輯關係，使眼睛迅速掌握話語的結構和意思。(p. 36)

歸根究底，不論中文或英文，標點符號的功能均可用「表情達意」四字概括，以視覺的方式表現口語中的停頓、聲調等。「表情」可為文章增色，有時為了「達意」，標點更是不可或缺，如一常見的文字遊戲：「下雨天留客天留我不留」這十字便可有三種不同的標點方式：

- (1)下雨天，留客天，留我不留？
- (2)下雨天留客，天留我不留。
- (3)下雨天，留客天，留我不？留。

標點不同，意思也跟著不同，有些句子不加標點甚至根本無從索解，從上例中便可明顯看出標點符號的功能。

4.3 標點符號的分類

4.3.1 標點與非標點

廣義來說，凡是表示語氣或語法的符號或手段，均可納入標點的範疇之內。也就是說，除了一般熟悉的句點、逗點等符號外，其他如英文句子開頭第一個字母大寫、每個字中間空一格，或是段首縮排、改變字體等，均屬標點的手段。

但需注意的是，並非所有非文字的符號都是標點，例如表示評點的著重號、表示發音的語音符號(如法語的軟音符 *cédille* 等)、以及數學和其他專業符號等，都不屬於標點系統。

4.3.2 依標點的功能分類

若以功能來看，標點符號可分為標號(*specification marks*)和點號(*separation marks*)兩大類：引號、書名號等用來標明語言單位或性質的符號屬於標號，句號、逗號等用來點斷、切割語言單位的符號則屬於點號。但此種分類並非一成不變的，依使用情況不同，有些符號可能同時具備標號與點號的性質。

4.3.3 依標點的層次分類

除了依照功能分類，林穗芳又依照標點所處的位置將標點分為四類：

- (1) 超句標點 (*supersentential punctuation*)：如分段號和篇末號。
- (2) 句末標點 (*end punctuation/termination points of sentences*)：如句號、問號、嘆號等。
- (3) 句內標點 (*internal punctuation of sentence/punctuation within a sentence*)：如逗號、頓號、書名號等。

- (4) 詞內標點 (internal punctuation of word/punctuation within a word) :

如連接號和省字號。

4.4 中英標點符號的異同

中文現在使用的標點符號，大多由西方引進，有些則是本國固有的。和英文相比，中英文標號的用法與功能大致相同，但在點號的種類和數量上，則中文顯然較多。

林穗芳曾以毛澤東的《論持久戰》一文為例，比較中文原文與 10 種外文譯文的標點¹，結果發現：

- (1) 中文使用的點號種類最多，有句、分、頓、逗、冒五種²，其中「頓號」更為中文所特有；其他語言則分別使用二至四種不等。
- (2) 中文使用的點號總數最多。

接下來林又引用 1988 年《中國翻譯》第五期第五十八至六十頁的內容，以邱吉爾的對法演講為例，比較英文原文和兩種中文譯文的標點，結果上述兩點結論同樣適用，同時又發現：

- (3) 中英文的句末點號大體一樣。
- (4) 中英文的主要差異，在於中文句內點號較多，其中頓號本為英語所無，分號和冒號的使用多於原作帶偶然性，逗號則是明顯較多。
- (5) 原作和譯文使用引號和破折號的數量一樣。
- (6) 英文為拼音文字，需要使用連接號和省字號的場合比漢語多。

¹ 這十種外文分別是日、法、俄、英、德、西、越、印尼、義、朝鮮（即韓文），譯文由外文出版社出版。

² 此指《論持久戰》一文中出現的點號而言，中文點號並不僅只這五種。

4.5 本研究與過去研究之比較

在 4.4 節中所提到的林穗芳的研究，著重於標點符號的使用，藉著與外文比較，突顯中文標點符號的特色。而本研究在本章的統計，除了比較原文與譯文的異同外，另一個重點是藉著六種譯文並列比較與分析，找出譯文之間的共性；這正是語料庫翻譯研究的最大目標³。

在 4.2 節中已經陳述過，標點的功能為「表情達意」，可以顯著影響文章的語意與語氣，因此筆者相信，找出譯文中標點符號的使用規律與共性，將有助於翻譯研究與實際。有關標點符號對文章風格的影響，將在下一章（第五章）進一步深入分析。

4.6 本研究之相關界定

4.6.1 取樣範圍之界定

本論文取 *The Great Gatsby* 和六種中譯本的第一章全文，統計字數及標點符號後加以分析比較。

4.6.2 所研究之標點符號界定

在此，本研究將專注於「句子層次的點號」，也就是僅限於標誌語氣停頓的點號，而且僅限於上述屬於「句末標點」和「句內標點」層次的點號。超過句子層次的篇章號、分段號，或小於句子層次的詞內連接號等，均不在本研究討論範

³ 參見 Sara Laviosa 所著之 *Corpus-based Translation Studies*。

圍內；標號如書名號、引號等，亦不列入討論。

現將原文與譯文第一章中出現過的，本研究欲統計的所有標點表列如下：

表 4-1

	英文	中文
句末點號	句號 (.)	句號 (。)
	驚嘆號 (!)	驚嘆號 (！)
	問號 (?)	問號 (？)
	破折號 (—)	破折號 (——)
	刪節號 (...)	刪節號 (……)
句中點號	N/A	頓號 (、)
	逗號 (,)	逗號 (，)
	冒號 (:)	冒號 (：)
	分號 (;)	分號 (；)
	括號 (())	括號 (())
	破折號 (—)	破折號 (——)
	刪節號 (...)	刪節號 (……)

其中破折號和刪節號有時置於句中，屬於句中點號；有時則出現在句末，取代標誌句子結束的句號。本論文處理方式是將這兩種情況分開計算，再合併討論。

4.7 統計結果與分析

4.7.1 標點符號統計結果

茲將統計結果，分成「句末點號」(表 4-2)與「句中點號」(表 4-3)兩個表格記錄如下：

表 4-2 原文與六種譯文第一章「句末點號」統計表

		原文	王譯	巫譯	黃譯	喬譯	楊譯	顏譯	六種譯 文平均
句末 點號	句號	311	317	315	230	316	368	331	312.83
	驚嘆號	9	9	9	74	11	8	13	20.67
	問號	28	31	29	38	33	33	31	32.5
	破折號	13	13	0	10	15	0	0	6.33
	刪節號	0	0	13	1	0	13	13	6.67
小計		361	370	366	353	375	422	388	379

*本表之平均數均依照四捨五入法取至小數點後第二位。

表 4-3 原文與六種譯文第一章「句中點號」統計表

		原文	王譯	巫譯	黃譯	喬譯	楊譯	顏譯	六種譯 文平均
句中 點號	頓號	N/A	28	26	30	40	19	27	28.33
	逗號	387	512	504	659	522	480	514	531.83
	冒號	10	10	7	43	15	26	11	18.67
	分號	10	10	7	3	12	8	9	8.17
	括號	1	3	2	1	1	2	1	1.67
	破折號	54	50	47	21	57	40	16	38.5
	刪節號	0	0	7	0	0	10	9	4.33
小計		462	613	600	757	647	585	587	631.5

*本表之平均數均依照四捨五入法取至小數點後第二位。

表 4-2 與表 4-3 的統計結果與林穗芳的結論一致，即中英文的句末點號大致相同，但中文的句中點號顯然較多。接下來本論文將進一步深入分析這兩個表，從中發掘更多英譯中的共同性。

4.7.2 「句」的對應

首先我們來看表 4-2，馬上可以獲得的一項結論是：原文和譯文的「句子」是基本對應的，原文的總句數和譯文的總句數差異甚微，原文以句、嘆、問、破折號、刪節號結尾的句子全部加起來共 361 句，而六種譯文的平均則是 379 句，僅增加了 18 句，膨脹比例為 1.05 倍，即增加了 5%。

接下來我們再看各單項，在「句、問、嘆」三種句末標點中，除黃譯有明顯差異外，其他五譯的共同特徵是：(1) 大致與原文相同 (2) 都比原文略多一點。而黃譯卻是「句點大量減少、驚嘆號大量增加」，但若以這三項加起來的總數而論，原文是 348 句，黃譯是 342 句，僅差六句，可見黃譯多將句點改為驚嘆號與問號，這或許是因為「口袋本」為求吸引讀者注意，而加重了語氣的緣故。

在破折號和刪節號的部分，我們可以看到原文其實並沒有使用任何刪節號，刪節號僅出現在部分譯文中；若把這兩項合在一起觀察，則可以看出原文與譯文的數量大致相同，其中原文使用的破折號與刪節號數目分別為 13 及 0，王譯完全一樣，巫、楊、顏三譯則是 0 與 13，即破折號全部由刪節號取代。剩下的黃譯與喬譯，破折與刪節加起來，分別總共用了 11 個與 15 個，黃譯比原文少 2 個，喬譯則是多 2 個，差距不大。有關破折號與刪節號的使用，將在 4.7.5 另闢專節討論。

現按照表 4-2 計算原文與譯文的「句、問、嘆」三種標點膨脹比例後製成表格如下：

表 4-4 句、問、嘆三種句末點號的膨脹比例

	原文	王譯	巫譯	黃譯	喬譯	楊譯	顏譯	六種譯文 平均
句號	311	+6 (1.02)	+4 (1.01)	-81 (0.74)	+5 (1.02)	+57 (1.18)	+20 (1.06)	+1.83 (1.005)
驚嘆號	9	+0	+0	+65 (8.22)	+2 (1.22)	-1 (0.89)	+4 (1.44)	+11.67 (2.30)
問號	28	+3 (1.11)	+1 (1.04)	+10 (1.36)	+5 (1.18)	+5 (1.18)	+3 (1.11)	+4.5 (1.16)

*表中第一行為譯文減去原文後增/減的數目（以+表示增，以-表示減）；第二行括弧內則是以譯文÷原文後得到的增/減倍數。

**本表之平均數與倍數，均依照四捨五入法取至小數點後第二位。

由表 4-4 可以看出，黃譯使用的驚嘆號是原文的八倍多，問號也增加了 36%，增加超過三分之一，句號則是減少了 26%，超過四分之一。其他譯文則差異不大，從句號來看，除楊譯增加 18% 略多外，其餘四種譯文僅增加了 1% 至 6% 不等，平均值更僅增加了千分之五。

4.7.3 平均句數與字數

在此依照表 4-4 的辦法，將總句數與總字數的增減比例製成表格：

表 4-5

	原文	王譯	巫譯	黃譯	喬譯	楊譯	顏譯	六種譯文 平均
總句數及增減 比例	361	370 +9 (1.02)	366 +5 (1.01)	353 -8 (0.98)	375 +14 (1.04)	422 +61 (1.17)	388 +27 (1.07)	379 +18 (1.05)
總字數*及增減 比例	5,958	10,296 +4,338 (1.73)	9,933 +3,975 (1.67)	8,978 +3,020 (1.51)	10,259 +4,301 (1.72)	10,066 +4,108 (1.69)	9,844 +3,886 (1.65)	9,896 +3,938 (1.66)
平均每句字數	16.50	27.83	27.14	25.43	27.36	23.85	25.37	26.11

*總字數不包括標點符號。

從表 4-5 可以看出，句數增加最多的楊譯也不過增加了 17%，第二名的顏譯增加比例馬上銳減，只剩不到楊譯的一半（7%），剩下四種譯本的增減更僅在±4%之間，平均值為+5%，相當符合本論文第二章關於「以句為基本翻譯單位」的分析。

再看字數的部分，許多翻譯研究中論及譯文的擴張現象（expansion）⁴，中英對比研究亦提出「中文多於英文」的看法⁵，但究竟膨脹比例為何，則並無定論。根據表 3-5，中文譯文字數確實一致多於英文原文，且增加比例集中於 51%~73%之間，約相當於二分之一至四分之三左右，亦即 1,000 字的英文原文，譯成中文後可能在 1,500~1,750 字之間（不含標點符號）。

至於平均每句字數，由於作品類別及作者個人風格不同，例如有人愛用長句，也有人偏好短句，很可能有極大的差異，因此僅列出供作參考。不過，我們仍可從中看出譯文的一些共性：中文每句字數多於英文，約增加 50%左右。

中文每句字數較多的可能原因有二：一是因為英文的一個「字」往往需用中文的「詞」來翻譯，如culture在英文算是一個字，中文卻需用到至少兩個字來翻

⁴ 如Baker (1992)、Blum-Kulka(1986)。

⁵ 如陳安定編著之《英漢比較與翻譯》。

譯（如「文化」、「教養」等，視上下文不同而變）⁶。二是因為英文重「形合」（hypotaxis），注重語句形式上的接應（cohesion）；中文重「意合」，注重行文意義上的連貫（coherence）⁷。因此中文可以滔滔不絕，甚至「一逗到底」，但英文卻必須清楚標誌句子的開始與結束，所以若以「句號」或「句末點號」作為計算的標準，中文「每句」字數應比英文多。

4.7.4 句中點號的膨脹

從表 4-3 我們可以馬上獲得的結論是：中文句中點號用得比英文多。

其中括號在原文中僅出現一次，所有譯文均保留了這個原文中的括號，王、巫、楊三譯另增加了一至二個括號，但並無任何共通性。冒號和分號的情況類似，由於數量少，各譯本間差異又甚大，看不出什麼共性，僅能以「偶然」解釋之。

破折號與刪節號與 4.7.2 節中分析的情況類似：原文無刪節號，若將破折和刪節的數目合併計算，則數量大致相同，僅黃譯與顏譯明顯減少。其餘細節留待下節討論。

剩下頓號與逗號兩種，其中頓號（、）為中文所獨有，代表比逗號（，）更短的停頓；從功能上來看，英文的逗號（，）同時肩負中文頓號與逗號的作用，因此在此將中文的頓號與逗號合併計算，與英文的逗號比較。另外附上其他五種句中點號：冒、分、刮、破折、刪節號總數的比較，以及所有句中點號的比較。

⁶ 關於這點，在前一章 2.3 節的註腳 3 中有更詳細的說明。

⁷ 參見劉宓慶，《漢英對比與翻譯》。

表 4-6 句中點號的膨脹比例

	原文	王譯	巫譯	黃譯	喬譯	楊譯	顏譯	六種譯文平均
頓號與逗號 合計	387	540 +153 (1.40)	530 +143 (1.37)	689 +302 (1.78)	562 +175 (1.45)	499 +112 (1.30)	541 +154 (1.40)	560.17 +173 (1.45)
其餘五種點號 合計	75	73 -2 (0.97)	70 -5 (0.93)	68 -7 (0.91)	85 +10 (1.13)	86 +11 (1.15)	46 -29 (0.61)	71.33 -3.67 (0.95)
句中點號合計	462	613 +151 (1.33)	600 +138 (1.30)	757 +295 (1.64)	647 +185 (1.40)	585 +123 (1.27)	587 +125 (1.27)	631.5 +169.5 (1.37)

頓號與逗號合計後的膨脹比例在 30%~78%之間，乍看之下相差甚遠，但如去掉其中最高的黃譯（增加 78%）與最低的楊譯（增加 30%），就可看出剩下四個譯本的增加比例集中在 37%~45%之間，也就是 8 個百分比的差距；其中王譯和顏譯的比例甚至剛好一模一樣，都是 40%，頓號和逗號加起來的數目竟然僅僅相差一個而已。

其他五種句中點號合併計算總數後，各譯本的增減不一，但以減少的譯文較多，佔四種；增加的兩種比例也不高，分別增加了 13%及 15%，遠遠不及頓號與逗號的增加比例。

最後再看句中點號的總數比較，平均膨脹比例在 27%~64%之間，膨脹最多的仍是黃譯，第二是喬譯（40%）。王、巫、楊、顏四種譯文集中在 27%~33%之間，僅有 6 個百分比的差距。其中楊、顏同樣增加了 27%，所使用的所有句中點號數目只差 2。

有趣的是，六種譯文有個相同之處，就是句中點號總數的膨脹比例全部略低於頓、逗兩種標點的膨脹比例；例如王譯的頓、逗號膨脹比例為 40%，句中點號總數的膨脹比例為 33%，少了 7 個百分點，巫譯則分別是 37%及 30%，同樣是

少了 7 個百分點。而且，去掉最高（顏譯相差 13%）與最低（楊譯相差 3%）兩種譯本後，其於四譯的差距集中在 5~7 個百分比之間，僅有 2 個百分比的差異。

綜上所述，可以歸納出一個結論：中文譯文句中點號的增加以頓號及逗號為主，其他句中點號的增減則帶偶然性。

4.7.5 破折號與刪節號

本節將破折號與刪節號合併討論，是因為比對原文與譯文之後可以看出，原文其實並未使用任何刪節號，但是部分譯文卻使用刪節號取代部分破折號。這種取代有無規則可循，以及中英文的破折號使用比較，將是本節討論的重點。

4.7.5.1 中英文破折號與刪節號的起源

在英文標點歷史上，長橫有過多種用途，在十七至十八世紀時破折號的使用漸漸定型和普及。中文的破折號則出現於 1897 王炳耀的《拼音字譜》中，稱為「接上讀下之號」，1919 年《請頒行新式標點符號議案》定名為破折號。

英文刪節號則出現於十六世紀的英國劇本，表示話語被打斷或不完整，形式不定，後來才逐漸發展成為三個小圓點的形式。我國則是傳統習慣用「云云」、「上略」、「下略」等表示省略，1909 年魯迅在《域外小說集·略例》中提出四種新式標點符號，其中「虛線」表示「語不盡」或「語中輟」。1919 年《請頒行新式標點符號議案》定名為「刪節號」，形式為（……）。（林穗芳，2002）

4.7.5.2 破折號與刪節號的異同

破折號與刪節號是否可以相等？否則譯者怎可用刪節號取代破折號？我們先來看這兩種符號的使用時機：

當我們說話或描述時，有時意思忽然轉變、終止，或延續，或中間加入夾注，在這些情形下，都可用「破折號」。

……「省略號」，又稱「刪節號」。凡文中省略的詞句；或語意未完而留給讀者去想像；或在會話中表示沈思、靜默；或略去與句中的次要部分；或因語意的含蓄而不便明說：這類情形都可用「省略號」。

……[這兩種符號]的用法有些地方是相同的，如表示延長、斷續，或中止時，就可相互通用。

(楊遠《標點符號研究》，p. 131, 132, 143。)

在使用刪節號的四種譯本中，黃譯只使用了一次刪節號，用來表示中止：「我一個也不認……」。其他三種譯本則是中止⁸、斷續⁹、延長¹⁰三種情況都有，但以中止的情況最多。值得注意的是，巫、楊、顏三個譯本不約而同的將原文位於句末的 13 個破折號，全部換成了刪節號；但這三個譯本在句中的取代，卻僅有部分重疊，看不出有何原則。

雖說這兩種符號的用法有時可以相通，但實際仍存在著語氣輕重的差異。先不論中英文的差異，我們僅就中文部分做個小小的實驗，將上面黃譯例子的前後文列出，並分別使用刪節和破折號如下，以利比較與驗證：

[例一]

「你住在西蛋鎮嗎？」她用很沒禮貌的口氣說：「那邊，我有熟人。」
「我一個也不認……」
「你一定認識蓋茨比先生。」

[例二]

「你住在西蛋鎮嗎？」她用很沒禮貌的口氣說：「那邊，我有熟人。」
「我一個也不認——」
「你一定認識蓋茨比先生。」

例一和例二並列比較之下，很容易可以看出，破折號所傳達的語氣較刪節號

⁸如：「那是個什麼詞來著，我們……」

⁹如：「我高興得攤……癱掉了」

¹⁰如「哦……你是喬丹·貝克」

更爲突兀、強烈，也更能突顯問話者的無禮，強硬打斷別人說話的蠻橫態度。

所以我們可以肯定，刪節號是無法取代破折號的。

4.7.5.3 破折號的使用

夸克 (Randolph Quirk) 在《英語語法大全》(*A Comprehensive grammar of the English language*)¹¹一書中做過一項研究，從美國布朗大學語料庫中以同等比例抽查報紙、學術著作和小說有關約 7.2 萬個詞的用例，得出八種主要的標點符號使用頻率如下：

表 4-7 英文主要標點符號使用頻率

逗號	句號	破折號	括號	分號	問號	冒號	嘆號
4054	3897	189	156	163	89	78	26

前三名的逗號、句號、破折號的使用頻率約爲 21:20:1 的比例。而在 *The Great Gatsby* 第一章中，使用率最高的前三名仍是逗號、句號、破折號，數量分別是 387，311，67，約爲 6:5:1 的比例。費茲傑羅使用破折號的比例，顯然比平均高出甚多；事實上不只第一章，全書使用破折號的頻率都比一般高出許多，是本書寫作上一個明顯的特色。但各譯本在這裡的處理，卻出現了相當大的分歧，處理的方式則是以大量刪減破折號爲主¹²。

六個譯本裡面，中英對照本的王譯與原文最接近，只減去四個破折號，最爲特殊的是喬譯，只有這個譯本的數量增加，使用的破折號竟然比原文多了五個；而這兩個譯本又恰好是完全不使用任何刪節號的譯本。其餘四個譯本都是採取減少破折號或用刪節號取代破折號的做法（詳見表 4-8）。

¹¹ London ; New York : Longman, 1985

¹² 這種現象有可能是因爲與英文相較之下，中文使用破折號的頻率本來就較低，但尚須中文語料研究資料以爲佐證。

表 4-8 破折號與刪節號的總計比例

	原文	王譯	巫譯	黃譯	喬譯	楊譯	顏譯	六種譯本平均
破折號總數	67	63 -4 (0.94)	47 -20 (0.70)	31 -36 (0.46)	72 +5 (1.07)	40 -27 (0.60)	16 -51 (0.24)	44.83 -22.17 (0.67)
刪節號總數	0	0	+20	+1	0	+23	+22	
合計	67	63 -4 (0.94)	67 +0	32 -35 (0.48)	72 +5 (1.07)	63 -4 (0.94)	38 -29 (0.57)	55.83 -11.17 (0.83)

4.7.6 中英文的停頓

在 4.6.2 節中提過，本章研究範圍限於「標誌語氣停頓的點號」，在比較了各符號之間的異同後，最後讓我們來看看中英文的語氣停頓。

在表 4-9 中，首先我們可以看到，將句末與句中點號相加後，六個譯本的點號總數全都超過原文，除黃譯增加 35% 特別多以外，其他五個譯本的增加比例維持在 17%~24% 之間，也就是中文譯文使用的點號總數，平均約比英文多出五分之一。

接下來我們用總字數除以點號總數，獲得平均每頓字數，也就是平均每幾個字會出現一個標誌語氣停頓的標點（包括句中和句末標點），結果發現英文是平均每 7.24 個字就有一個點號，而中文則是 10 個字左右會有一個點號。

表 4-9

	原文	王譯	巫譯	黃譯	喬譯	楊譯	顏譯	六種譯文平均
點號總數	823	983 +160 (1.19)	966 +143 (1.17)	1110 +287 (1.35)	1022 +199 (1.24)	1007 +184 (1.22)	975 +152 (1.18)	1010.5 +187.5 (1.23)
平均每頓字數	7.24	10.47	10.28	8.09	10.04	10.00	10.10	9.79

4.8 小結

表 4-10 是本章一些重要統計數字的總整理：

表 4-10

	原文	王譯	巫譯	黃譯	喬譯	楊譯	顏譯	六種譯文 平均
總字數	5,958	10,296	9,933	8,978	10,259	10,066	9,844	9,896
句末點號總數	361	370	366	353	375	422	388	379
句中點號總數	462	613	600	757	647	585	587	631.5
點號總數	823	983	966	1110	1022	1007	975	1010.5
平均每頓字數	7.24	10.47	10.28	8.09	10.04	10.00	10.10	9.79
平均每句字數	16.50	27.83	27.14	25.43	27.36	23.85	25.37	26.11

首先我們可以發現六個譯本最明顯的共性，就是不論字數或點號的數目，全部高於原文。

而六個譯本中，又以黃譯與其他譯本差異最大：字數最少，使用的點號卻最多，所以每頓字數最少，平均每 8 個字一頓。這個結論與上一章 3.3 節中的分析相符，黃譯因為是「口袋本」的緣故，為使讀者易於閱讀與消化了解，所以句子明顯較短；每 8 字一頓，與其他譯本約 10 字一頓相比，足足減少了 20%。

至於其他五個譯本，彼此間的差異並不大，從這五個譯本比較中，可以肯定本研究確實透過標點符號的統計與分析，找出了一些英譯中的譯本共性。

茲將本章發現的六種中文譯本共性整理如下：

- (1) 六種譯文的字數較原文多出二分之一至四分之三左右。
- (2) 譯文與原文的句子數大致相同，中文會略多一些。

- (3) 中文每句字數多於英文。
- (4) 中文的逗號（含頓號）平均比英文多出約 45%。
- (5) 冒號與分號的使用不一定跟著原文，帶偶然性。
- (6) 中文譯者傾向少用破折號，有時會用刪節號取代破折號。